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
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章）：温岭市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章）：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3年12月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2月28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C023A12166-2

项目名称：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预算总额：945457 元

最高限价：9437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内容	概况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1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主要用于新院区的采暖及卫生热水需求，包含供货设备的设计、供货、运输、二次搬运、就位、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内容，具体详见公开招标需求。	1	批	9437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45日内完成实施并交付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的制造商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特定资格条件：投标产品的制造商具有锅炉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具备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锅炉）B级以上。

（四）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 获取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二) 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

(三) 获取方式：

1. 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 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采购文件。

3. 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四)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

2.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

3.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8 日 09 点 00 分**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

4. 开标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电子招投标相关事宜：

1. 供应商注册：投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2. 本项目采取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 供应商须申领 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CA 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二)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三) 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联系人: 陈女士

联系电话: 0576-86155119

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2 幢 1401 室

(四) 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 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ne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金超 (13486209395)

联系人: 张弛

联系电话: 13738633958

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2 幢 1401 室

2. 采购人: 温岭市中医院

项目联系人 (询问): 赵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 (询问): 0576-81760621

地 址: 温岭市太平街道太平南路 190 号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 温岭市财政局

联系人: 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 0576-86086511

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文件形式	1.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份数	1.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2.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 3. 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一份，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5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 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6	备份投标文件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邮寄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2 幢 1401 室，接收人：张弛，电话：13867666122。）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7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a. 开标后，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限定时间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

		<p>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c.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8	投标文件、流程文件签章	<p>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p> <p>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p> <p>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9	开标程序	<p>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始解密】，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自动放弃；</p> <p>2. 解密不成功时，如投标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p> <p>结束解密后，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采购文件最后一页内容）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511793387@qq.com，联系人：张弛，电话：13867666122）。</p> <p>3. 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p> <p>4. 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0	评标程序	<p>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p> <p>符合性评审：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p> <p>商务技术评分：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充分审核、讨论及评议后，独立评分。</p> <p>商务技术评分汇总</p> <p>商务技术结果公布；代理机构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及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p> <p>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p> <p>代理机构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p> <p>报价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p> <p>得分汇总</p> <p>结果公布：供应商可通过在线平台查看评审结果。</p> <p>注：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1	询标澄清	<p>在评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起询标澄清函，供应商应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回复相关内容并经签章后提交。逾期</p>

		答复的, 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3	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4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如有需要, 投标人可自行前往)
15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16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7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8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19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0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1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2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3	供应商注册事项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 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的正式供应商, 否则可以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4	履约保证金	合同金额的 0.5%; 采用银行保函、融资担保公司保函、保险公司保单、银行转账 (或电汇) 等方式; 履约保证金在总包竣工验收合格后 90 日内无息退还。
25	代理服务费	1. 金额: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 号文的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按货物类 2.8 折计取, 不足 2500 元的按 2500 元计取。 2. 收取方式: 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税号: 91331081MA2APG9A93 开户银行: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账号: 3301 0080 2010 0003 9401
26	现场组织实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 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施。
2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8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号文件,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9	注意事项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 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 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得偏离。

(三)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 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
▲3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
▲4	授权委托书 (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如授权委托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格式附后
▲5	投标人营业执照；	/
▲6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1) 财务状况报告；(2) 依法缴纳税收；(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声明函格式附后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属于中小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属于监狱企业）	声明函格式附后；制造商若属于监狱企业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
▲8	投标产品的制造商具有锅炉的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具备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锅炉）B级以上。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2. 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
3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格式附后
6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格式附后
7	技术、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8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
9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格式附后

10	可根据评分项所涉及的内容进行编制	/
11	拟投标产品品牌型号一览表	格式附后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可选择性提供)

3. 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
3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二) 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 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 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3)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文件的式样

(1)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2) 投标文件是电子投标文件, 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 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 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3)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 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4)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

(3) 投标文件中投标声明书、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 点击评分项, 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 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 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会提示投标人未对此项招标要求提供相应内容。由此产生的评分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 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分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是投标人的责任。

3.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解密投标文件。

- a. 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b. 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投标人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 b.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无效。

(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作任何修改。

(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 开标事项

1. 采购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若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更改了开标时间和地点的，以后者为准。

2. 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应在线操作，并关注政采云有关信息公布、澄清等情况。投标人代表不参加开标程序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3. 开标程序

3.1 开标第一阶段

(1)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 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程序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

3.2 开标第二阶段

(1) 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程序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人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 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响应文件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 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4. 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或者政采云系统提供数据电文交互功能的，按其规定执行。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二）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2）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 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有效电子数据电文）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提交。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3.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 比较与评价。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6. 编写评标报告。

7. 评价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投标无效

1. 未按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 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或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3.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4. 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齐全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资料或签署、盖章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0.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4.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该项目做废标处理；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五)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 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3. 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 按《政府采购法》及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 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 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 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60分，报价40分。

(1) 商务技术文件客观分打分应一致，客观分打分不一致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2) 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委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3)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40。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4) 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不再执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 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单位解释具体评审内容。

七、本项目的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认证证书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2	专利证书	投标产品具备真空锅炉、燃气蒸汽发生器相关的发明专利证书或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3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或制造商提供 2020 年 12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锅炉设备安装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4
4	节能性	投标产品（不影响环保指标）节能措施。设备在节能方面、提高运行热效率方面采取的措施进行打分。0-4 分	4
	环保指标	根据锅炉烟气（不影响热效率）中氮氧化物排放量进行综合打分。0-4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4
	调节方式	燃烧调节为电子比例调节，根据电子比例调节进行综合打分。0-2 分。	2
	产品性能整体可靠性	本次投标所涉及锅炉及整体产品性能的先进性、成熟性、安全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打分。 ①产品介绍说明详细完整，且技术指标、参数详细具体，产品先进，稳定性高且完全响应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3-5 分； ②产品介绍说明基本完善，技术指标、参数基本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先进性及稳定性一般的得 1-2.9； ③产品基本没有介绍，技术指标、参数无实质性内容或未描述的，产品不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0-0.9 分。	5
	性能测试	拥有先进的整机全性能测试平台，出厂前提供测试报告得 2 分，无整机测试设备，只有部件检测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2
	锅炉热效率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真空锅炉热效率进行打分。0-3 分 提供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	3
	控制系统先进性	根据控制系统具备安全保护及报警功能的先进性进行综合打分 0-3 分	3
	机组噪音	根据机组运行噪音分贝大小进行综合打分。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0-3 分	3
	远程控制管理	具备机组的远程控制管理，可以实现远程监控（手机监控）为 3 分，不能实现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5	总体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列出详细具体的交货、安装（或协助安装）、调试、测试、试运行、验收方案的可操作性、合理性方面进行打分。 ①实施方案具体、明确且贴合项目实际，可操作性强的，得 7-10 分；	10

		②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善、合理的 3-6.9 分； ③实施方案内容不齐全或无实质性内容 0-2.9 分。	
6	售后服务承诺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响应能力等售后服务能力进行综合打分。 ①提供的方案完整合理且针对性强、详实，可操作性强的，得 4-6 分； ②提供的方案内容基本合理，针对性一般的 2-3.9 分； ③提供的方案内容不完整或无实质性内容，可操作性及针对性不强 0-1.9 分	6
7	免费质保期	本项目要求提供 2 年的免费质保期，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8	优惠承诺	投标人结合采购人的实际需求提供的优惠方案、质保期外零部件价格，伴随随服务的优惠力度及质保期内外的服务承诺，由专家进行打分，0-3 分。	3
			60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序号	内容	概况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1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主要用于新院区的采暖及卫生热水需求,包含供货设备的设计、供货、运输、二次搬运、就位、安装(其中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仅计设备费须配合总承包单位安装及相关的系统调试,设备由总包单位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内容,具体详见公开招标需求。	1	批	943700 元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1	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	1、制热量：1745/1400KW，热效率≥94%； 2、燃料种类：天然气 3、输入功率：5.5KW，380V-3PH-50Hz 4、空调回路：制热量 1745kW，供回水温度 60/50℃，工作压力 1.2MPa 5、生活热水回路：制热量 1400kW，供回水温度 85/65℃，工作压力 1.0MPa 6、带集中控制柜及管线，氮氧化物 NOX≤30mg/m ³ ，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7、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2
2	空调热水泵	1、Q=160m ³ /h，H=30m，N=22kW 2、带控制装置及管线，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2
3	采暖水泵控制柜	1、采用变频控制，控制箱含变频控制器，并预留 BA 系统接口要求 2、含控制柜至水泵的控制管线，及相关调试	台	1
4	生活热水热媒泵	1、Q=65m ³ /h，H=15m，N=5.5kW 2、带控制装置及管线，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2
5	生活热水水泵控制柜	1、采用变频控制，控制箱含变频控制器，并预留 BA 系统接口要求 2、含控制柜至水泵的控制管线，及相关调试	台	1
6	膨胀水箱	1、0.5m ³ ，900*900*900mm，有效容积 0.6 立方米，材质：	台	1

		304 不锈钢 2、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7	双层不锈钢烟囱	1、 $\phi 500$, 不锈钢 304 材质, 内壁 1.0mm, 外壁 0.8mm, 保温层厚度 50mm, 长度 10 米 2、含自力式泄爆阀, 烟道电动蝶阀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项	1
8	双层不锈钢烟囱	1、 $\phi 650$, 不锈钢 304 材质, 内壁 1.0mm, 外壁 0.8mm, 保温层厚度 50mm, 长度 15 米 2、距地不小于 8 米, 顶上设防雨帽 3、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项	1
9	食堂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1、BHRV-02-1.0H (0.4/0.6) 2、传热面积:3.6 m^2 , 材质: SUS304 不锈钢 (彩钢板+硅酸铝 60mm 保温) 3、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1
10	温控阀	DN65 电动温控阀	套	1
11	食堂热水循环泵	1、 $Q=2m^3/h$, $H=9m$, $N=0.35kW$ 2、使用时间由电接点温度计控制开启 3、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2
12	水泵控制箱	1、热水循环泵采用直接启动控制, 根据温度/温差控制运行状态, 并预留 BA 接口 2、含控制柜至水泵的控制管线, 及相关调试	台	1
13	食堂热水膨胀罐	1、PN600 DN600*1850mm, 承压 0.6MPa 2、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1
14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1、BHRV-02-1.0H (0.4/0.6) 2、传热面积:3.6 m^2 , 材质: SUS304 不锈钢 (彩钢板+硅酸铝 60mm 保温) 3、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1
15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1、BHRV-02-2.0H (0.4/1.0) 2、传热面积:12.2 m^2 , 材质: SUS304 不锈钢 (彩钢板+硅酸铝 60mm 保温) 3、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1
16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1、BHRV-02-2.0H (0.4/1.6) 2、传热面积:12.2 m^2 , 材质: SUS304 不锈钢 (彩钢板+硅酸铝 60mm 保温) 3、含设备基础、减震措施、接地措施等	台	1

		4、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17	温控阀	DN65 电动温控阀	套	3
18	热水膨胀罐	1、PN800 2、其他详见设计图纸技术参数	台	3
19	设备运输、卸货、就位、安装	配套	项	1
20	调试、培训、售后	配套	项	1

2、真空热水锅炉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

燃气真空热水锅炉技术参数表

序号	技术内容	参数内容	
1	额定功率(KW)	1745KW	
2	锅炉型号	投标人提供	
3	安装形式 数量	卧式 2台	
★4	采暖热水换热器	额定热功率(KW)	1745
		额定出水压力(Mpa)	1.2
		额定热水出水温度(°C)	60
		额定热水回水温度(°C)	50
		换热面积(m2)	投标人提供
		压力损失(KPa)	投标人提供
		热水流量(m3/h)	≥150m3/h
★5	卫生热水换热器	最大供热量(KW)	1400
		额定出水压力(Mpa)	1.0
		额定热水出水温度(°C)	85
		额定热水回水温度(°C)	60
		换热面积(m2)	投标人提供
		压力损失(KPa)	投标人提供
		热水流量(m3/h)	≥ 60m3/h
		接管口径 (mm)	DN100
7	换热器材质	不锈 SUS304	
8	氮氧化物含量 mg/m3	≤30	
9	气候补偿功能	锅炉需要内置气候补偿功能	
10	负荷调节范围 (%)	20~120	
11	燃烧器效率 (%)	≥98	
12	燃烧控制方式	全自动无节调节控制	
13	燃烧器点火方式	电子点火	
14	使用燃料	天然气	
15	燃料热值	天然气 8600 Kcal/Nm3	
16	额定燃料耗量	投标人提供	

17	额定负荷热效率 (%)	投标人提供
18	排烟温度 (°C)	投标人提供
19	排烟口径	投标人提供
20	运行噪音 dB (A) (一米处且不带消音罩)	投标人提供
21	设备外表面温度 (°C)	≤45
22	电源	三相五线 380v, 50Hz
23	锅炉电功率	投标人提供
24	控制界面	中文
25	控制系统	PLC 控制(全自动控制和显示, 自动记录带 BA 接口、须完全开放通信协议, 优先配置 BAC net 通讯协议、实现远程监控) 投标人详细说明
26	保温材料及厚度	投标人提供
27	机组外包材料	投标人提供
28	机组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投标人提供
29	机组自重 (t)	投标人提供
30	机组运行重量 (t)	投标人提供
31	机组使用寿命(年)	20
32	安全保护装置	超温、超压安全保护, 机械爆破片装置
33	真空泵型号、产地、品牌	投标人提供

2.其他要求:

- (1) 电源: 三相四线 380V, 50Hz。
- (2) 工作环境: 环境温度-4~50°C, 相对湿度≤90%。
- (3) 炉子壁面温度: 不高于环境温度 5°C。
- (4) 真空热水机组燃烧器: 要求配置燃烧器(推荐品牌: 德国威索、意大利利雅路、扎克、力威、强生或同档次及以上, 具有专利技术的自有品牌品牌,)。要求电子比例调节。
燃烧系统要求自动高压点火, 自动送风, 具有火焰监视功能;
- (5) 具有多级调节及自动联锁保护功能, 并配备过滤和燃气泄漏报警装置。燃烧器效率: ≥99%; 控制方式: 电子比例调节, 压力/温度控制; 点火方式: 电子点火; 功能要求: 自动高压点火, 自动送风, 具有火焰监视功能。
- (6) 真空热水锅炉热效率: ≥94% (投标时需提供热效率实测报告复印件)。
- (7) 真空热水锅炉换热管: 不锈钢直管 SUS304。
- (8) 锅炉烟气黑度: ≤1 级林格曼黑度 (投标时需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 (9) 真空热水锅炉生产厂家必须具有真空检漏仪器, 读数指标泄漏率≤1×10⁻⁸Pa·m³/s 量级。
- (10) 控制系统
 - 1) 采用知名品牌的 10"彩色中文显示触摸屏及 PLC 可编程控制器实现锅炉精确温控, 提供与楼宇自控系统的标准通讯接口, 可开放通信协议。
控制箱主要元器件(推荐品牌: 施耐德、ABB、西门子或同档次及以上品牌)。
 - 2) 锅炉全自动控制——自动点火, 熄火保护, 自动给水, 控制水位, 自动控制供气量, 火焰无级调节。

3) 锅炉安全保护系统——燃烧安全系统, 热水温度超高及压力超高报警并泄压停机, 配有故障指示器及缺水低水位报警, 极低水位报警。

4) 自动检测调节功能: 进出水温度、压力、流量检测显示及出水温度自动调节等。

(11) 对锅炉采用的钢板材质、厚度、生产商、对保温材料和外保护板材质、生产商进行描述。对设备防腐处理进行描述。

(12) 投标人须对锅炉的真空度的保持方式作详细说明。

(13) 安全系统遇有超压、超温、燃气泄漏、机械防爆及其他突发故障时可自行停炉, 带故障解除后能可复位工作。

(14) 与真空锅炉配套的天然气燃烧器的阀组应安全可靠。

(15) 提供设备专用工具清单。

(16) 投标人另提供已在使用的同类项目真空热水锅炉工程业绩(如有)。

(17) 锅炉的安装须满足锅炉房的面积、高度, 应采用卧式锅炉。

(18) 提供的锅炉必须是全新的成套设备, 除主机外, 还需配套设备正常运行及安装需要的附件、配件

三、其他要求:

1、本项目包括完成质量标准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内的设备制造、国内外运杂费、保险费、关税、增值税、海关手续费、进口手续费、设备附件、装卸、二次搬运、就位、安装(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设备除外)、调试、测试、检验、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质保期内的维保、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全部费用(包括水电费、保险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费、技术培训服务费、安装完毕后设备验收费等所有费用)。

2、本预算要求各投标单位根据施工图纸、预算内容综合报价, 设计图纸中无或未明确, 但施工工艺要求及规范要求的相关内容需统筹考虑, 其费用已在预算中综合考虑, 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3、总承包服务费 2%综合考虑在本预算内, 投标单位需综合考虑。

4、所有设备价格已包含设备基础、设备底座、减震装置、接地装置, 投标单位需综合考虑, 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5、电源由总承包单位负责, 水泵控制柜至水泵的控制管线已综合考虑在预算内, 不再另外计算。

6、本项目相关开洞及补洞、墙面和地面开槽及修复等相关费用已综合考虑本次预算中, 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7、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仅计设备费, 其价格包含设备搬运至建设单位指定位置并须配合总承包单位安装及相关的系统调试; 设备由总包单位安装。其余设备材料安装已计入本次预算中。

8、锅炉房内冷热水管道、排污管道、阀门、保温、支架、电气布线、及相关开洞补洞等均不在本次施工范围。

9、水、电等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接至锅炉房内并预留接口。

10、锅炉房内土建、消防、照明、总电源、天然气等均不在本次施工范围。

11、系统调试费用已综合考虑本次预算中, 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12、清单中仅列主要参数, 其他相关参数详见设计图纸和相关参数表。

13、本工程相关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现有标准和规范。

14、根据市场调查, 各品牌的设备参数与设计参数可能存在略微差别, 中标单位所供品牌的设备参数如与设计参数不一致须经设计单位及建设单位同意方可供货, 单价不作调整。

15、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 相关设备材料的价格已包含所有辅助材料, 请各投标单位综合考虑。

16、本工程水电费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四、相关设备材料品牌 (参照或相当于)

编号	材料名称	品牌、型号
1	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	浙江力聚、浙江特富、江苏双良

五、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 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45 日内完成实施并交付完成。**

2. 合同履行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保期: 提供不少于 2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 自本项目通过总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服务响应时间为全年 7×24 小时随时响应, 对于必须派人现场解决的问题, 保证在收到现场服务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4 小时内解决故障。

4. 调试及试运行工作:

根据要求配合安装, 安装结束且工作情况良好, 在采购人同意后, 将执行调试和试运行工作:

1) 投标人应派遣有实践经验的两位工程师或技术人员与采购人一起进行设备的调试及试运行工作。

2) 在调试期间投标人应在现场负责测试和调试, 并提供所有测试和调试所需的工具、材料、仪器和劳务人员。投标人须将测试和调试方法及记录表在安装结束前提交给采购人, 在采购人认可后方可执行。

3) 试运行

设备试运行需在和本项目有关的部门及采购人的工程技术人员的监督下进行。调试完成后, 开始试运行, 试运行时间不少于 1 个月。

4) 如中标人在施工期间未完全履行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 采购人在返还履约保证金时可酌情扣除部分。

5. 本项目的总承包服务费按合同价的 2% 计取, 由中标人支付给本项目总包单位 (华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请供应商报价时综合考虑。

6. 招标采购设备的数量可能适当有调整 (增减), 履约时按实际发生数量和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7. ▲付款方式:

① 合同签订后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向供应商付合同总价 40% 作为预付款; ② 待设备到场并试运行合格后, 付至合同价的 80%; ③ 项目总包工程竣工验收完毕, 一次性支付余款。

8. 履约保证金: 合同金额的 0.5%, 采用银行保函、融资担保公司保函、保险公司保单、银行转账 (或电汇) 等方式;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履约保证金在总包竣工验收合格后 90 日内无息退还。

9. 本需求中的参数配置为标准配置, 投标人降低要求应在偏离表中清晰注明。

10. 项目验收: 采购人组织有关人员对标单位所供货物进行验收, 检查是否与招标文件上材质说明相符, 货物的检测结果须满足招标文件上要求。验收由采购人组织具体安排时间。

11. 中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合格产品。中标人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投标方而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且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12. 本招标文件技术指标中, 凡标有 “▲” 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性能要求或质量保证要求, 投标方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若有带 “▲” 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 则视为重大偏离, 将按无效标处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本合同为参考，具体结合招标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承诺，以实际签署为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公正、公平、诚实、信用和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更正补充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 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项目范围：后勤楼安装 2 台热水机组及其配套设备。

三、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合计					

三、其他要求：

1、本项目包括完成质量标准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内的设备制造、国内外运杂费、保险费、关税、增值税、海关手续费、进口手续费、设备附件、装卸、二次搬运、就位、安装 (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设备除外)、调试、测试、检验、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质保期内的维保、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全部费用 (包括水电费、保险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费、技术培训服务费、安装完毕后设备验收费等所有费用)。

2、本预算要求各投标单位根据施工图纸、预算内容综合报价，设计图纸中无或未明确，但施工工艺要求及规范要求的相关内容需统筹考虑，其费用已在预算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3、本项目的总承包服务费按合同价的 2% 计取，由中标人支付给本项目总包单位 (华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所有设备价格已包含设备基础、设备底座、减震装置、接地装置，投标单位需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 5、电源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水泵控制柜至水泵的控制管线已综合考虑在预算内，不再另外计算。
- 6、本项目相关开洞及补洞、墙面和地面开槽及修复等相关费用已综合考虑本次预算中，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 7、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仅计设备费，其价格包含设备搬运至建设单位指定位置并须配合总承包单位安装及相关的系统调试；设备由总包单位安装。其余设备材料安装已计入本次预算中。
- 8、锅炉房内冷热水管道、排污管道、阀门、保温、支架、电气布线、及相关开洞补洞等均不在本次施工范围。
- 9、水、电等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接至锅炉房内并预留接口。
- 10、锅炉房内土建、消防、照明、总电源、天然气等均不在本次施工范围。
- 11、系统调试费用已综合考虑本次预算中，结算时不再另外计算。
- 12、清单中仅列主要参数，其他相关参数详见设计图纸和相关参数表。
- 13、本工程相关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现有标准和规范。
- 14、根据市场调查，各品牌的设备参数与设计参数可能存在略微差别，中标单位所供品牌的设备参数如与设计参数不一致须经设计单位及建设单位同意方可供货，单价不作调整。
- 15、本工程为交钥匙工程，相关设备材料的价格已包含所有辅助材料，请各投标单位综合考虑。
- 16、本工程水电费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五、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本项目包括完成质量标准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内的设备制造、国内外运杂费、保险费、关税、增值税、海关手续费、进口手续费、设备附件、装卸、二次搬运、就位、安装（其中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仅计设备费须配合总承包单位安装及相关的系统调试，设备由总包单位安装）安装（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膨胀水箱等设备除外）、调试、测试、检验、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质保期内的维保、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全部费用（包括水电费、保险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费、技术培训服务费、安装完毕后设备验收费等所有费用）。

乙方负责各系统的细化工作，但若甲方认为需新增的零部件，乙方必须无条件提供并承担调试、试运行工作，直至甲方认可和验收合格，此风险投标时由乙方自行考虑。招标采购设备的数量可能适当有调整（增减），履约时按实际发生数量和中标单价进行结算。

六、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七、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 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八、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九、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免费质保期限

质保期限__年。(自本项目通过总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十一、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 合同履行期限: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__日内完成实施并交付完成。
2. 合同履行期限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十二、履约保证金

1. 金额:合同金额的 0.5%,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
2. 收取方式:银行保函、融资担保公司保函、保险公司保单、银行转账(或电汇)等方式;
3. 乙方在签订合同前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总包竣工验收合格后90日内无息退还。

十三、货款支付

1. 合同签订后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向供应商付合同总价 40%作为预付款;
2. 待设备到场并试运行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80%;
3. 项目总包工程竣工验收完毕,一次性支付余款。

十四、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限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服务响应时间为全年 7×24 小时随时响应,对于必须派人现场解决的问题,保证在收到现场服务通知后,2 小时内到达现场,4 小时内解决故障。

十六、调试和验收

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乙方需进行系统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作最终验收。
3. 验收由甲方组织,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十七、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24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竣工验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十八、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 20%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 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的 20%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 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 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 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 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 乙方质保期内接到甲方维修电话未按合同规定及时响应的, 应按每次 1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6. 若发生纠纷, 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7. 因乙方运行维护不正常或不当引起的相应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由于甲方或其他与双方无关的第三方人员人为损坏以及因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军事行动、核辐射、叛乱、暴动和自然灾害 (洪水、台风 (风力 17 级以上)、雷暴) 等导致设备故障无法正常运行的, 乙方可免责, 但乙方须配合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

十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二十、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 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 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温岭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采购代理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如需调整完善或补充合同内容, 经协商, 双方应签署书面调整完善或补充协议, 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及邮编：		地址及邮编：	
签约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投标声明书 (附件 2)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
4.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 (1) 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以及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我公司承诺（若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在本项目中标，我公司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_____ (填写采购人单位名称) :

我单位全权委托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 参加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投标活动, 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 均代表本单位, 与本单位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单位加盖公章)

附: 1、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附件 4:

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截至_____（采购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的
投标截止时间，本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
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本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明确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序号	产品类别	制造商名称	从业人员 (人数)	营业收入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属于(选填：中 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1	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 机组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请勿修改。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

地 址:

时 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附件 8:

供应商自评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自评分值	对应页码
1			
2			
3			
4			
5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0:**技术、商务偏离表**

为了采购人评议的需要，投标人应将公开招标需求中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等条款逐条对应，并在下表中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或“符合”。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 如: 投标截止日之前×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2: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3: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 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 (根据招标要求填写) ;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4: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5:

拟投标产品品牌型号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1	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		台	2
2	空调热水泵		台	2
3	采暖水泵控制柜		台	1
4	生活热水热媒泵		台	2
5	生活热水水泵控制柜		台	1
6	膨胀水箱		台	1
7	双层不锈钢烟囱		项	1
8	双层不锈钢烟囱		项	1
9	食堂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0	温控阀		套	1
11	食堂热水循环泵		台	2
12	水泵控制箱		台	1
13	食堂热水膨胀罐		台	1
14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5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6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7	温控阀		套	3
18	热水膨胀罐		台	3

1.本项目中涉及到所有货物、材料的产品品牌型号的, 供应商请自行逐条填写完整, 若未填写, 无法判断投标人所投货物品牌型号而引起对投标人评标不利的,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6: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附件 17: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元)	总价 (元)
1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1 批	943700 元	
总价: 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整。				

注: 1.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否则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8:

温岭市中医院新院址改扩建工程-锅炉设备及安装采购项目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总价 (元)
1	低氮双工况真空热水机组		台	2		
2	空调热水泵		台	2		
3	采暖水泵控制柜		台	1		
4	生活热水热媒泵		台	2		
5	生活热水水泵控制柜		台	1		
6	膨胀水箱		台	1		
7	双层不锈钢烟囱		项	1		
8	双层不锈钢烟囱		项	1		
9	食堂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0	温控阀		套	1		
11	食堂热水循环泵		台	2		
12	水泵控制箱		台	1		
13	食堂热水膨胀罐		台	1		
14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5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6	热水半容积式换热器		台	1		
17	温控阀		套	3		
18	热水膨胀罐		台	3		
19	设备运输、卸货、就位、安装		项	1		
20	调试、培训、售后		项	1		
合计:						
总价: 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整。						

注: 1.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否则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9: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

本人经由_____ (单位) 负责人_____ (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_____ 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 联系确认, 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如有, 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 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 (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 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0: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序号	行业	原则	具体规定		指标
1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2	工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	
3	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	
4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	
5	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6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	
7	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8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9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1	信息传输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业	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2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13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	
14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	
15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	
16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为中小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附件仅供投标人参考。